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664/15-16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PS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政策簡報會及會議紀要

日 期：2016年1月18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出席委員：潘兆平議員, BBS, MH (主席)
王國興議員, BBS, MH (副主席)
李卓人議員
梁家騶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梁國雄議員
毛孟靜議員
郭偉強議員
葉建源議員
鄧家彪議員, JP
蔣麗芸議員, JP
謝偉銓議員, BBS

缺席委員：劉慧卿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II項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張雲正先生, JP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周達明先生, JP

公務員事務局副秘書長1
麥德偉先生, JP

公務員事務局副秘書長2
陳穎韶女士, JP

公務員事務局副秘書長3
沈鳳君女士, JP

公務員事務局一般職系處長
陳炳輝先生, JP

議程第IV項

政府經濟顧問
陳李藹倫女士, JP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首席經濟主任(1)
歐錫熊先生, JP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首席經濟主任(5)
吳慧蘭女士, JP

議程第V項

行政署長
蔡潔如女士, JP

政府經濟顧問
陳李藹倫女士, JP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首席經濟主任(1)
歐錫熊先生, JP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首席經濟主任(5)
吳慧蘭女士, JP

列席秘書 : 高級議會秘書(4)2
羅偉志先生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4)3
吳華翠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2
阮敖雯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秘書處自上次會議後沒有發出任何資料文件。

II. 下次會議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4)468/ —— 待議事項一覽表
15-16(01)號文件

立法會 CB(4)468/ —— 跟進行動一覽表
15-16(02)號文件

2. 委員同意在2016年2月15日上午10時45分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由政府當局建議的以下事項：

(a) 使用中介公司僱員；及

(b) 公務員、退休公務員及合資格家屬的醫療及牙科福利概覽。

III.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就2016年施政報告中有關公務員事務局的施政措施作簡報

立法會 CB(4)468/ —— 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
15-16(03)號文件

政府當局的簡介

3.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向委員簡述《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及／或《施政綱領》所載各項有關公務員事務局的政策措施，詳情載於公務員事務局的文件(立法會CB(4)468/15-16(03)號文件)。

討論

公務員編制

4. 王國興議員從公務員事務局的文件第7段得悉，正如2015-2016年度財政預算所顯示，預計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公務員編制為176 448個職位，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1.5%。當局預期公務員編制在2016-2017年度會進一步增加。有見及此，王議員詢問公務員編制在下一個財政年度的增長會否包括為取代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而增設的公務員職位；若然，所涉及的數目為何。

5.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公務員事務局計劃在2016年3月向委員簡介2016-2017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有關公務員事務的事宜，當中會包括計劃於2016-2017年度以公務員職位取代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數目。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補充，雖然當局預期會開設多個公務員職位，以取代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但正如他於2015年11月向事務委員會所解釋，基於種種原因(例如所涉及的服務方式正待檢討)，部分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已受聘超過5年。

6. 李卓人議員得悉財政司司長要求各局／部門於2016-2017年度及2017-2018年度每年節省1%的營運開支，並詢問這是否意味公務員編制在未來兩年會有微不足道的增長。

7.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正如他之前所解釋，"0-1-1"節省開支的工作旨在確保公共財政持續穩健，並重新分配資源，以提供新的公共服務。在推行上述工作期間，各局／部門雖然應致力透過重整工序及重訂次序推行提升效率的措施，但在理據充分的情況下仍可開設新職位，以提供新服務或改善服務。

8. 謝偉銓議員希望當局在開設公務員職位時，除為了應付新服務／改善服務外，亦會充分考慮因公眾期望日益提高而為公務員帶來的新增工作量。

9.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當局會在理據充分的情況下開設新的公務員職位，向市民提供有成效的服務。儘管如此，政府當局希望可通過內部重行調配資源、精簡程序、重整工序，更有效率地運用人手。

10. 謝偉銓議員表示，部分公務員投訴某些職系非首長級人員與首長級人員的比例不合理，因為非首長級人員的數目遠多於首長級人員的數目，又或首長級人員與非首長級人員的比例過高。

11.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部分初級公務員對當局增加公務員編制時"肥上瘦下"的做法表示有所保留，但非首長級人員與首長級人員的比例是以運作需要為基礎。

12. 葉劉淑儀議員從《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得悉，政府將設立"一帶一路"辦公室，並在印尼及韓國設立兩個經濟貿易辦事處(下稱"經貿辦")。葉劉淑儀議員詢問將會統領該等辦公室及辦事處的首長級人員屬於甚麼職級，以及當局會否在現屆政府的任期內開設該等新首長級職位。

13.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正推展設立"一帶一路"辦公室及在印尼和韓國設立經貿辦的工作，因為政府當局希望該等辦公室和辦事處在來年開始運作。至於將會統領該等新辦公室和辦事處的人員屬於甚麼職級，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稍後會向委員報告。

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的醫療及牙科福利

14. 王國興議員察悉，政府當局計劃在粉嶺及西貢分別開設第5間及第6間公務員診所，從而改善為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即公務員、退休公務員及其合資格的受供養家屬)提供的公務員醫療福利。王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因開設上述兩間新公務員診所而增加的公務員診所整體服務量。

15.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位於粉嶺的公務員診所(設有10間診症室)及位於西貢的公務員診所(設有兩間診症室)分別於2016年年初及2018-2019年度開始投入服務後，所有公務員診所的診症室總數將由現時的32間增至44間。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進一步表示，因地點所限，位於西貢的公務員診所的規模遠小於粉嶺的公務員診所。然而，如日後能在新界東地區物色較大而適合營辦診所的選址，政府當局不會排除重置／擴建位於西貢的第6間公務員診所的可能性。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指出，除增加公務員診所的整體服務量外，於西貢開設公務員診所亦為了改善公務員診所的地域覆蓋範圍，從而更妥善照顧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的需要。目前有兩間公務員診所位於港島區的柴灣及灣仔，而九龍城及荃灣亦各有一間公務員診所。

16. 蔣麗芸議員從公務員事務局的文件第3段得悉，在2016-2017年度，政府當局會着手籌備設立7間專科牙科手術室的工作，這些手術室專為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提供修復齒科服務。蔣議員詢問該等服務為何及將於何時開始提供。

17.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該7間專科牙科手術室旨在為經普通科牙科手術室轉介的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提供專科牙科護理(例如修復牙齒結構)，更妥善照顧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對修復齒科服務的殷切需求。該7間專科牙科手術室可望於2018年全面運作，屆時輪候接受修復齒科服務的平均時間應由現時的26至42個月縮短至20至30個月。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進一步表示，公務員事務局計劃在事務委員會2016年2月的下次會議上，向委員簡介設立該7間專科牙科手術室的詳情。

公務員薪酬

18. 李卓人議員表示，倘若政府的公務員薪酬政策是維持公務員薪酬與私營機構薪酬大致相若，以吸引及挽留具備合適才幹的公務員，政府在調整已達所屬職級頂薪點的公務員的薪酬時，應停止從薪酬趨勢總指標扣除遞增薪額開支的做法。

19.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沒有計劃改變現行做法，即以薪酬趨勢淨指標作為決定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的因素之一。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解釋，扣除遞增薪額開支的做法，是薪酬調整機制的一個重要元素。這做法及在計算薪酬趨勢總指標時包括私營機構遞增薪額和勞績獎賞的做法，都是按照1988年公務員薪酬調整及有關事宜調查委員會(下稱"1988年調查委員會")的建議而實行。1988年調查委員會認為，如薪酬趨勢指標包括私營機構的勞績獎賞及遞增薪額，則為求平衡，亦須扣除遞增薪額開支。如停止扣除遞增薪額開支的做法，則可能亦需改變薪酬趨勢指標包括私營機構勞績獎賞及遞增薪額的既定安排。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又表示，已達頂薪點的公務員已因及會繼續因此項安排而受惠。

為公務員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

20. 由於香港可盡量利用本身在"一帶一路"措施下的優勢，蔣麗芸議員詢問公務員事務局會否提供培訓，讓公務員認識及了解該項措施。

21.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今年其中一個培訓重點是讓公務員認識及了解"一帶一路"措施，尤其是那些在關乎"一帶一路"措施的不同工作範疇中主要負責推廣香港及與香港以外地區聯繫的公務員。

延長公務員的服務年期

22. 葉劉淑儀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重新考慮讓在2000年6月1日或以後但在2015年6月1日前受聘的公務員可自行選擇在達到退休年齡後延長

服務至不多於5年，因為這些公務員按新長期聘用條款受聘(即參加了公務員公積金計劃)，情況一如在2015年6月1日或以後受聘的新入職公務員。

23.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基於最新的人口推算，當局認為有充分理據提高新入職公務員的退休年齡。至於在2015年6月1日前受聘的現職公務員，考慮因素則較為複雜，尤其是當局預計在未來大約10年間，公務員隊伍不會廣泛出現嚴重的繼任或招聘問題。調整公務員達到退休年齡後繼續受僱的機制，會為各局／部門提供一個彈性方案，因應個別職系不時轉變的人手／繼任需要，挽留已屆退休年齡及具有經驗的公務員，同時亦可顧及不同公務員羣組的意願。政府已向各公務員員工協會簡介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措施的相關政策目標。

24. 葉劉淑儀議員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局／部門根據退休後服務合約計劃按合約條款聘用的退休公務員人數。

25.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答時表示，由於退休後服務合約計劃於2015年11月才推行，因此公務員事務局暫時沒有該等資料。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又表示，一有該等資料，他會樂於提供。

26. 鑒於新的退休年齡只適用於在2015年6月1日或以後受聘的新入職公務員，郭偉強議員關注此項措施將不能應付公務員隊伍在1980年代擴展，導致未來數年的公務員流失率會較高的情況。

27.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提高新入職公務員的退休年齡，是其中一項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的措施，而這項措施旨在提供一個長遠方案，應對未來人口老化帶來的人口挑戰。估計公務員因退休而流失的比率雖然會在未來數年上升，但往後便會穩步下降。為更妥善應付這些周期性變動，當局有需要提供靈活的人力資源工具(包括退休後服務合約計劃及經調整的繼續受僱機制)，讓部門／職系首長能應付個別職系不時轉變的人手／繼任需要。

28. 對於謝偉銓議員詢問，在2016年首季實施經調整的繼續受僱機制，是否仍是政府當局的目標，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給予肯定的答覆。

公務員的工作環境

29. 謝偉銓議員表示，不少設於舊建築物的政府辦公室欠缺現代化設施(如中央空調)，而窗台及天花板滲水的情況亦並非不常見。他促請政府當局改善在這些處所上班的公務員的工作環境。

30.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非常重視為公務員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據他在探訪各局／部門時所作的觀察，部分政府部門選擇留在原本的處所，以免辦公室散布在不同地點，而其他部門正等候確定搬遷計劃。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進一步表示，公務員事務局會密切監察各局／部門改善屬下員工工作環境的計劃，以及推行這些改善計劃的進展。

侍產假

31. 王國興議員詢問，侍產假措施自2012年4月1日實施以來，曾放取侍產假的政府僱員(包括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為何。

32.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答時表示，由2012年4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超過1萬名政府僱員曾放取侍產假。

政府當局

33. 應蔣麗芸議員要求，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承諾提供資料，說明在2012年4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期間批准的政府僱員分娩假申請數目。

34. 郭偉強議員詢問，政府作為香港最大的僱主，會否進行檢討，探討向合資格政府僱員提供的全薪侍產假日數可否由現時5個工作天增加至7個工作天。

35.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繼續確保向公務員提供的附帶福利足以吸引及

挽留合適人才。至於為公務員提供侍產假方面，政府當局會密切監察私營機構批放侍產假的情況、公務員的意見及其他因素(例如政府的負擔能力)，然後決定是否增加侍產假的日數。

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

36. 郭偉強議員察悉，政府當局不會為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設定限額。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採取措施，更便利殘疾人士加入公務員隊伍；如會，會採取甚麼措施。

37.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正如海外經驗所顯示，尚未證實訂立強制性就業配額能成功促進殘疾人士就業。主流趨勢正朝向制定反殘疾歧視法例、加強支援殘疾人士就業的措施，以及提倡殘疾人士享有平等機會。因此，政府當局已實施適當的利便措施，確保殘疾申請人能與健全申請人在同等基礎上競爭。另一方面，公務員事務局一直有定期舉辦簡介會暨分享會，讓各局／部門的人力資源管理人員溫故知新，了解現行的政策和指引，並與他們分享在招聘工作中如何利便殘疾申請人和讓殘疾人員融入工作環境的實用要訣。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又表示，公務員事務局計劃在2016年第二季向委員匯報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的政策及相關利便措施的最新推行情況。

聘用少數族裔人士為公務員

38. 蔣麗芸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資料顯示在過往數年申請公務員職位的少數族裔人士數目及其成功率。

39.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答時表示，政府當局並無關於職位申請人原屬種族的資料，因為他們無須在申請表提供該等資料。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進一步表示，在公開招聘的過程中，政府會按申請人的能力、表現和品格，以及因應有關職系的工作要求訂明的入職條件評核所有申請人。在招聘的甄選過程中，種族並非相關的考慮因素。

40. 蔣麗芸議員表示應鼓勵保安局聘用更多少數族裔人士處理逾1萬宗由抗拒被遣返至另一國家的人提出的免遣返聲請。

41. 李卓人議員亦表示，為利便非華裔人士申請公務員職位，各局／部門應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降低若干公務員職位的中文語文能力要求，以致申請人只須能以中文溝通，以及在甄選程序中加分予證實通曉外語的職位申請人。

42.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部門／職系首長負責就其轄下職系訂明適當的中、英文語文能力要求，並不時因應不斷轉變的運作需要，檢討語文能力要求。就此，部門／職系首長一直致力檢討各職系的語文能力要求，並在職系有充分的運作理由及合適情況下作出適當調整。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進一步表示，公務員事務局計劃在2016年第二季向委員匯報實施措施利便聘用少數族裔人士為公務員的最新情況。

以僱主向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對沖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

43. 郭偉強議員促請政府帶頭廢除使用僱主為某僱員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對沖根據《僱傭條例》(第57章)須付予該僱員的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的安排，因為對沖安排損害僱員的利益及剝奪他們的退休保障。

44.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一如他在2015年11月的會議上向委員所解釋，社會對廢除對沖安排的建議仍未有共識，而當局於去年年底就退休保障進行的公眾諮詢亦有涵蓋此事。一旦當局就此議題訂出政策藍圖，公務員事務局會樂於採取屬其職責範圍的跟進行動。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嘉許狀計劃

45. 蔣麗芸議員詢問當局基於甚麼理據，把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嘉許狀計劃的嘉許名額，由2015-2016年度的80個左右增加至由2016-2017年度

開始的100個。

46.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把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嘉許狀計劃的嘉許名額增加25%，屬管理決定。至於最初把嘉許名額設定為約80個，或許是因為在該計劃於2004年推行時約有70個局／部門。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又表示，當局設有其他嘉獎計劃，以激勵公務員提供優質服務，保持超卓表現，當中包括長期優良服務公費旅行獎勵計劃。根據此項計劃，本地非首長級人員如已連續服務滿20年或以上，以及工作表現持續優良，又從未獲得任何政府旅行獎勵，一律符合資格獲得考慮。這項計劃每年的獎勵名額根據一個比例釐定，而該比例最近已作調整，由每30名符合服務年資規定的人員給予一個獎勵名額(1:30)，增加至2014-2015年度的1:27。因此，每年的獎勵名額增加10%，而2015-2016年度合共約有2 440個獎勵名額。

47. 鑒於現時有超過17萬名公務員，蔣麗芸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考慮進一步增加2017-2018年度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嘉許狀計劃的嘉許名額。

48.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把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嘉許狀計劃的目標嘉許名額設定為公務員總人數的某個百分比，或會影響獲嘉許的現行標準，即獲嘉許人員須至少連續5年工作表現卓越。至今，獲嘉許人員平均已服務約30年。

IV. 延長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一個首席經濟主任編外職位

立法會 CB(4)468/ —— 政府當局就"延長財政
15-16(04)號文件 司司長辦公室經濟分
析及方便營商處一個
首席經濟主任編外職
位"提供的文件

政府當局的簡介

49. 政府經濟顧問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的建

議，即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轄下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一個首席經濟主任(首長級薪級第2點)編外職位的開設期，由2016年4月1日或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當日起(以較後的日期為準)延長3年，藉此為首長級提供所需支援，以加強人口、扶貧及福利政策範疇的經濟分析，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4)468/15-16(04)號文件)。視乎委員有何意見，政府當局會徵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推薦，然後徵求財委會批准。

討論

50. 郭偉強議員表示支持建議，把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轄下經濟分析部的首席經濟主任(首長級薪級第2點)編外職位的開設期延長3年。郭議員留意到經濟分析部第五組的主要職責是加強人口、扶貧及福利政策範疇的經濟分析，並詢問由首席經濟主任(五)(即現時建議延長開設期的編外職位)帶領的第五組會否就強積金制度的"對沖"安排進行研究及分析；"對沖"安排是扶貧委員會在2015年12月22日就退休保障展開的公眾諮詢所涵蓋的事宜之一。

51. 政府經濟顧問回應時表示，正如政務司司長在2016年1月8日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所述，為期6個月的退休保障公眾諮詢工作將於2016年6月21日結束，扶貧委員會不會排除在研究諮詢期內收集所得的所有意見後，就廢除或更改強積金制度現行"對沖"安排對僱主團體(特別是中小型企業)的影響進行研究的可能性。如扶貧委員會決定應就廢除或更改強積金制度現行"對沖"安排進行研究，經濟分析部會提供所需支援。

52. 蔣麗芸議員表示，她支持有關的人員編制建議。蔣議員進一步表示，為了更能協助青少年規劃其中學畢業後的事業路向，如經濟分析部就未來數年香港的經濟狀況及香港不同行業的人力需求進行分析，則會有幫助。

53. 政府經濟顧問回應時表示，香港經濟的短期、中期及長期預測確實由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編製。與不少海外司法管轄區的做法相若，有關香港增長趨勢的官方預測並非按個別經濟行業表述。不過，該處有就選定行業(包括香港四大支柱行業，即貿易及物流、旅遊、商業及專業服務，以及金融服務)對經濟的貢獻及就業情況作出分析。政府經濟顧問進一步表示，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已與勞工及福利局(下稱"勞福局")合作擬備2012年至2022年的香港人力資源推算。當局預測，就2012年至2022年期間的人力需求而言，增長最快的經濟行業將會是金融服務、專業及商業服務、資訊及通訊業，以及建造業。

54. 李卓人議員表示，對於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在局／部門制訂政策的過程中為其進行經濟分析時所採用的某些假設，部分議員不信服該等假設成立。經濟分析部就在香港實施標準工時政策可能造成的影響為勞工處提供經濟分析時所採用的假設便是一例。李議員希望經濟分析部在日後會在相關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或私下向議員解釋該部為支援某些政策研究而進行經濟分析時所採用的假設。

55. 政府經濟顧問回應時表示，經濟分析部在經濟分析中所採用的所有假設，均以客觀數據為基礎，並且有根有據。為標準工時政策研究提供經濟分析時，經濟分析部所採用的假設及方法曾由擔任標準工時委員會成員的著名經濟學者仔細審核。政府經濟顧問進一步表示，如有需要，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樂於就經濟分析的技術詳情及其他相關方面向議員作出技術簡介。

56. 謝偉銓議員對有關的人員編制建議表示支持，但鑒於有持續需要為局／部門提供人口、扶貧及福利政策範疇的經濟分析，他詢問當局為不把該首席經濟主任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

57. 政府經濟顧問解釋，如獲財委會批准延長該編外職位的開設期3年，政府當局會在臨近開設期結束時檢討是否有理據申請開設一個首席經濟主任常額職位。

結論

58. 主席總結時表示，委員普遍支持有關的人員編制建議。

V. 提升政府經濟顧問的職級以及在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開設一個副政府經濟顧問職位

立法會 CB(4)468/ —— 政府當局就"提升政府
15-16(05)號文件 經濟顧問的職級以及
在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
處開設一個副政府經
濟顧問職位"提供的文
件

政府當局的簡介

59. 行政署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的建議，即把政府經濟顧問常額職位的職級，由現時的首長級薪級第4點提升至首長級薪級第5點，以及在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開設一個副政府經濟顧問(首長級薪級第3點)的新職級及常額職位，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468/15-16(05)號文件)。視乎委員有何意見，政府當局會徵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推薦，然後徵求財委會批准。

討論

60. 蔣麗芸議員詢問，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會否就香港不同行業／界別的人力需求作出推算，因為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已掌握有關人力資源推算及經濟數據的資料。

61. 政府經濟顧問回應時表示，因應2015年施政報告提出要更聚焦吸引優質人才，促進香港發展為多元化及高增值的經濟體系，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正推行新措施，為勞福局提供技術支援及宏觀

經濟意見，以制訂人才清單。該清單會涵蓋不同高增值及／或快速增長行業更具體的人力需求。政府經濟顧問進一步表示，不同的局／部門亦不時就其職權範圍內各界別的人力情況進行更深入的研究。舉例而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曾就金融服務業各個環節的人力需求進行研究。

62. 蔣麗芸議員亦建議，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應就香港不同行業進行更多經濟分析(例如不同行業對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的貢獻)，冀能更好地協助及支援各局／部門制訂政策。

63. 政府經濟顧問同意有需要加強香港不同行業的經濟分析。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會與政府統計處(下稱"統計處")聯絡，探討如何編製香港不同行業更全面的經濟分析，以及更頻密更新及公布該等分析。

(李卓人議員在此刻請主席注意，出席委員人數未達法定會議人數。主席指示召喚委員出席會議。會議在5分鐘後委員人數達到法定會議人數時恢復。)

64. 李卓人議員詢問開設一個副政府經濟顧問(首長級薪級第3點)的新職級及常額職位，是否為該首席經濟主任職位開設一個新的晉升職級。李議員認為政府經濟顧問的沉重工作應由現時5名首席經濟主任分擔。

65. 政府經濟顧問作出以下回應：

- (a) 當局有確實而迫切的需要開設一個副政府經濟顧問(首長級薪級第3點)的新職級及常額職位，以分擔政府經濟顧問現時肩負範圍廣泛的工作，以及出席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須委派高層代表出席的眾多會議的一部分。就後者而言，政府經濟顧問現時須以委任委員或研究小組成員身份參與14個高層次委員會(政府當局的文件附件A)，而在過去3年多，這些委員會每年的平

均會議次數約為70次；及

- (b) 當局亦有確實而迫切的需要加強經濟分析部首長級人員的編制，讓政府經濟顧問能專注處理最重要的工作，支援政府高層官員。當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於2004年設立時，首長級職位與非首長級職位的比例為1：3.5。這比例至今已增至約1：8。

66. 鄧家彪議員表示支持開設一個副政府經濟顧問(首長級薪級第3點)的新職級及常額職位。鄧議員繼而詢問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會否進行以下工作：

- (a) 檢討制訂貧窮線的工作，以加入住戶開支；貧窮線現時定於除稅及福利轉移前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50%；
- (b) 分析廢除強積金對沖安排的經濟影響；及
- (c) 分析為全體僱員提供17天法定假期的經濟影響。

67. 政府經濟顧問作出以下回應：

- (a)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會在2016年進行貧窮線框架的全面檢討，當中會包括在統計處於本年較後時間發表每5年一次的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後詳細研究不同類別住戶的開支模式。這些分析會有助探討優化貧窮線框架是否可行，特別是關於可如何把住屋開支納入考慮；
- (b) 視乎扶貧委員會在退休保障公眾諮詢結束後的商議工作，如該委員會認為有必要就廢除強積金對沖安排進行經濟影響研究，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會向扶貧委員會提供推展該項研究所

需的技術支援；及

- (c)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就向全體僱員提供17天法定假期的經濟影響提出的意見，已提供予相關部門。據她了解，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提供的技術意見是政府當局整體政策評估的一部分，其後交付勞工顧問委員會商議。

68. 鄧家彪議員表示，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就向全體僱員提供17天法定假期進行的經濟分析過於片面，所作分析只聚焦於對僱主的影響，沒有考慮對僱員的益處及因而增加的零售開支。政府經濟顧問察悉鄧議員的意見。

結論

69. 主席總結時表示，委員普遍支持有關的人員編制建議，李卓人議員除外，他對開設一個副政府經濟顧問(首長級薪級第3點)的新職級及常額職位有保留。

VI. 其他事項

7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44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6年3月2日